彰化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美感藝術，有感未來！】
藝術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與多元評量設計工作坊實施計畫
【社群召集人暨種子教師場次】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彰化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彰化縣111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現況分析
1. 本縣藝術領域在十二年國教領綱轉化的部分，逐年規劃了從領綱宣導、領綱轉化與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到素養導向課程的多元評量設計，調訓了全縣國中與國小藝術領域社群召集人及種子教師參與研習，藉由工作坊增能，培訓各校領域或社群召集人、種子教師能返校分享，並將相關資料帶回學校。
2. 同時透過全縣的藝術領綱召集人及種子講師研習的機會，建立線上群組，暢通各校藝術領域召集人、藝術教師與輔導員聯繫與資源交流管道。

（二）需求評估
1. 邀請講師講解說明概念，幫助教師理解素養導向課程下多元評量設計的理念後，能將既有經驗轉化以符合當前教學需求。
2. 提供在地素養導向課程的多元評量參考示例，幫助教師在進行校本課程時也能參考應用。
3. 無論實體教學、線上教學、混成教學皆有評量的需求，透過講師分享、解析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設計示例，探究並實作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之規劃。
4. 因應當前生生用平板、數位學習的趨勢，評量的方式也需要與時俱進，了解數位評量工具的應用。
5. 部分教師缺乏多元評量設計實作經驗，透過工作坊，在講師引導下，提供跨校共備機會，幫助教師實際操作應用。
6. 許多學校每年更換領域或社群召集人，因此透過工作坊辦理，為領域或社群召集人培能。
7. 藉由工作坊幫助召集人將習得的相關知能、發放的資料、提供的資源帶回學校分享給其他藝術教師及應用，拓展工作坊效益，推動縣內藝術教學整體提升。

三、目的
（一）強化本縣藝術領域社群召集人及種子教師對素養導向課程及多元評量的理解與教學實踐力。
（二）整合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系統性思考能力，藉由社群共備實務運作，體現新課綱理念及課室實踐的精神。
（三）透過工作坊成果分享，豐富本縣藝術領域素養導向課程及多元評量設計之資源。

四、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舊館國小、彰化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四）協辦單位：彰化縣田尾國中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一）時間：112 年 3 月 23 日及 4 月 20 日（星期四）9:00—16:00，共 2 場次，每場次 6 小時，共計 12 小時。依參加者參與之場次核實核發研習時數。

（二）地點：彰化縣立舊館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對象：

1. 3 月 23 日場次：國小藝術領域代表教師(20 班以上學校需派員參加)、有興趣的教師、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團員。
2. 4 月 20 日場次：各國中藝術領域召集人或領域代表教師、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團員、有興趣的教師。

（二）人數：每場次 30 人，2 場次共計 60 人。

（三）參與者請核予公(差)假出席。

七、研習內容

(包含活動程序表、活動/課程內容、預定內外聘講師(姓名及單位職稱)、實施方式等等)

場次/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預定講師 (姓名及單位職稱)	實施 方式
1	112 年 3 月 23 日	09:00—09:15	報到	輔導員	工作坊
		09:15—12:00	國小素養導向課程之 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 設計策略探究	講師： 廖健茗老師(外聘) 桃園市光明國小	
		13:00—16:00	國小素養導向課程之 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 設計實作		
2	112 年 4 月 20 日	09:00—09:15	報到	輔導員	工作坊
		09:15—12:00	國中素養導向課程之 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 設計策略探究	講師： 張征君老師(外聘) 台北市北安國中	
		13:00—16:00	國中素養導向課程之 實體與線上多元評量 設計實作		

八、 經費來源與概算：本計畫所需經費由 111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專案補助，經費概算表如下：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說明評估方式及工具、評估實施時機與方法等。若為採用深層成效評估之計畫者，務必呈現本要項)

評估方式	評估工具	實施時機	實施方法
量化、質性統計分析	研習回饋單	活動後立即	回收參與者回饋單後予以統計分析
內容分析	活動成果及照片	活動後一個月	彙整成果報告及照片資料

十、預期成效

（一）強化各校藝術領域社群召集人暨種子教師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知能，協助各校因應 12 年國教總綱與領綱的實踐。

（二）鼓勵各校藝術領域社群召集人暨種子教師返校後帶領學校社群分享研習所學，以促進藝術領域專業教學能力。

（三）鼓勵教師參與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研發，豐富本縣課程資源庫，並善用輔導團相關資源平台。

十一、鼓勵機制

鼓勵機制	1.依參與場次核實核予研習時數。
	2.邀請表現優質之熱心教師擔任素養導向教學實踐分享教師。

十二、本案聯絡人：陳玲萱，連絡電話：09373-267397，Email：mses888@chc.edu.tw。

十三、本次計畫結束後，相關工作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校長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四、本實施計畫呈彰化縣教育處核備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予以修正。